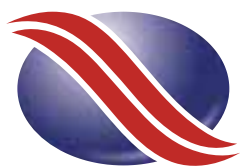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所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 CIN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

### 二零一一年中期業績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營業額	4	24,916	42,990
其他收益	4	309	308
其他淨收入	4	7,543	434
		<u>32,768</u>	<u>43,732</u>
員工成本	5(a)	23,025	19,884
佣金開支		7,147	10,071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		7,179	4,177
其他營運開支		11,359	9,695
		<u>48,710</u>	<u>43,827</u>
經營虧損		(15,942)	(95)
融資成本	5(c)	(7)	(38)
		<u>(15,949)</u>	<u>(133)</u>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9	(3,409)	5,701
除稅前(虧損)/溢利		(19,358)	5,568
所得稅	6	—	(753)
		<u>(19,358)</u>	<u>4,815</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間(虧損)/溢利		(19,358)	4,815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間虧損	3	<u>(145)</u>	<u>(8,260)</u>
本期間虧損		<u><b>(19,503)</b></u>	<u><b>(3,445)</b></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		<u><b>(19,503)</b></u>	<u><b>(3,445)</b></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8	<b>(3.47港仙)</b>	(0.64港仙)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8	<b>(3.45港仙)</b>	0.90港仙
—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8	<u><b>(0.02港仙)</b></u>	<u><b>(1.54港仙)</b></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	<b>(19,503)</b>	(3,445)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應佔聯營公司有關可供出售證券之投資重估儲備：		
— 公平價值變動	<b>8,478</b>	(7,656)
— 出售時轉撥至損益	—	(100)
投資重估儲備變動淨額	<b>8,478</b>	(7,756)
換算之匯兌差額：		
— 應佔聯營公司匯兌儲備	<b>1,778</b>	337
	<b>10,256</b>	(7,419)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b>(9,247)</b>	(10,864)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	<b>(9,247)</b>	(10,864)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1,439	1,439
固定資產		7,605	5,27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	157,005	152,158
其他資產		9,131	8,171
		<u>175,180</u>	<u>167,038</u>
<b>流動資產</b>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24,970	23,935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38,582	139,35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	287,540	223,311
		<u>451,092</u>	<u>386,599</u>
<b>流動負債</b>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54,440	89,055
應付稅項		533	533
		<u>54,973</u>	<u>89,588</u>
<b>流動資產淨值</b>		<u>396,119</u>	<u>297,011</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571,229</u>	<u>464,049</u>
<b>資產淨值</b>		<u>571,229</u>	<u>464,049</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64,121	53,434
其他儲備		488,332	372,266
保留盈利		18,846	38,349
<b>總權益</b>		<u>571,299</u>	<u>464,049</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但已經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

##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多項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修訂本及一項新詮釋。當中以下變動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關連方披露*
-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改進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9號，*以權益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9號並未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此乃由於該等變動將於本集團訂立相關交易時首次生效。其餘變動主要關於適用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之若干披露規定之說明。該等變動對本中期財務報告之內容並無重大影響。

## 3.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本公司董事會決定終止向其客戶提供槓桿式外匯買賣服務。董事認為本集團可利用自提供槓桿式外匯買賣服務所節省之資源，發展董事認為具較高業務潛力之本集團其餘業務。

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4	1	2,848
其他收益	4	—	3
其他淨收入／(虧損)	4	15	(20)
		<u>16</u>	<u>2,831</u>
員工成本	5(a)	—	1,710
佣金開支		—	1,187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		—	1,840
其他營運開支		161	6,354
		<u>161</u>	<u>11,091</u>
除稅前虧損		(145)	(8,260)
所得稅	6	—	—
		<u>—</u>	<u>—</u>
本期間虧損		<u>(145)</u>	<u>(8,260)</u>

#### 4. 營業額、其他收益、其他淨收入及分部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營業額

費用及佣金	20,936	24,784
保險經紀收益淨額	184	172
掉期利息及外匯買賣收益	—	46
利息收入	3,265	2,866
包銷佣金	531	15,122
	<u>24,916</u>	<u>42,990</u>

##### 其他收益

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	33
其他收入	309	275
	<u>309</u>	<u>308</u>

##### 其他淨收入

匯兌淨虧損	(14)	(104)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之淨收益	7,557	538
	<u>7,543</u>	<u>434</u>

32,768 43,732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營業額

費用及佣金	—	681
外匯期權買賣淨收益	—	163
掉期利息及外匯買賣收益	—	1,993
利息收入	1	11
	<u>1</u>	<u>2,848</u>

##### 其他收益

— 3

##### 其他淨收入／(虧損)

15 (20)

16 2,831

#####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按照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匯報資料之內部報告一致之方式，本集團已識別下列可呈報分部。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可呈報分部。

持續經營業務：

1. 企業融資 — 為於香港上市之公司提供企業融資及顧問服務。
2. 證券經紀 — 提供於香港及已選定海外市場買賣之證券、股份掛鈎產品、單位信託及股份期權之經紀服務及為該等經紀客戶提供孖展融資服務。
3. 商品及期貨經紀 — 提供於香港及已選定海外市場買賣之商品及期貨合約之經紀服務。
4. 於香港之財務策劃及保險經紀 — 作為售賣儲蓄計劃、一般及人壽保險之代理及提供證券投資顧問服務及全權委託之基金管理。
5. 資產管理 — 管理私人基金。

已終止經營業務：

1. 於香港境內之槓桿式外匯買賣／經紀 — 提供世界主要貨幣之槓桿式外匯買賣及經紀服務。

根據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8號，分部資料乃按照本集團之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部間資源配置所用資料一致之方式而編製。就此而言，本集團之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呈報分部應佔之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於聯營公司權益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經營活動應佔之應付交易賬款及應計款項。

報告分部業績以未計融資成本及稅項前盈利（「EBIT」）計量。在計算EBIT時，本集團之盈利會就融資成本及並無明確歸於個別分部之項目（如攤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及其他總公司或企業行政成本）作進一步調整。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證券經紀 千港元	商品及 期貨經紀 千港元	於香港 之財務策劃/ 保險經紀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香港 之槓桿式外匯 買賣／經紀 千港元	
從外來顧客所得營業額	6,193	11,816	2,027	4,009	—	24,045	1	24,046
分部間營業額	300	25	—	—	—	325	—	325
可呈報分部營業額	<u>6,493</u>	<u>11,841</u>	<u>2,027</u>	<u>4,009</u>	<u>—</u>	<u>24,370</u>	<u>1</u>	<u>24,371</u>
可呈報分部業績(EBIT)	<u>(8,415)</u>	<u>(6,821)</u>	<u>(2,001)</u>	<u>(1,123)</u>	<u>(1,570)</u>	<u>(19,930)</u>	<u>(145)</u>	<u>(20,075)</u>
可呈報分部資產	<u>38,428</u>	<u>286,416</u>	<u>22,104</u>	<u>3,300</u>	<u>4,776</u>	<u>355,024</u>	<u>1,589</u>	<u>356,613</u>
可呈報分部負債	<u>15,630</u>	<u>42,646</u>	<u>7,925</u>	<u>2,779</u>	<u>68</u>	<u>69,048</u>	<u>60</u>	<u>69,108</u>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證券經紀 千港元	商品及 期貨經紀 千港元	於香港 之財務策劃/ 保險經紀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香港 之槓桿式外匯 買賣/經紀 千港元	
從外來顧客所得營業額	20,824	16,833	1,680	3,605	—	42,942	2,848	45,790
分部間營業額	—	26	—	—	—	26	1	27
可呈報分部營業額	<u>20,824</u>	<u>16,859</u>	<u>1,680</u>	<u>3,605</u>	<u>—</u>	<u>42,968</u>	<u>2,849</u>	<u>45,817</u>
可呈報分部業績(EBIT)	<u>5,885</u>	<u>(995)</u>	<u>(1,429)</u>	<u>(1,117)</u>	<u>(187)</u>	<u>2,157</u>	<u>(7,355)</u>	<u>(5,198)</u>
可呈報分部資產	<u>35,570</u>	<u>189,790</u>	<u>23,567</u>	<u>10,688</u>	<u>7,235</u>	<u>266,850</u>	<u>24,692</u>	<u>291,542</u>
可呈報分部負債	<u>3,261</u>	<u>47,517</u>	<u>5,668</u>	<u>3,093</u>	<u>13</u>	<u>59,552</u>	<u>4,888</u>	<u>64,440</u>

可呈報營業額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可呈報分部營業額	24,370	42,968
分部間營業額抵銷	(325)	(26)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營業額	871	48
	<u>24,916</u>	<u>42,990</u>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可呈報分部營業額	1	2,849
分部間營業額抵銷	—	(1)
	<u>1</u>	<u>2,848</u>

綜合營業額

	<u>24,917</u>	<u>45,838</u>
--	---------------	---------------



可呈報業績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業績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從外來顧客所得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19,930)	2,157
分部間溢利抵銷	(300)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3,409)	5,701
融資成本	(7)	(38)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其他收入/(開支)	4,288	(2,252)
	<u>(19,358)</u>	<u>5,568</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可呈報分部虧損	(145)	(7,355)
分部間虧損抵銷	—	(905)
	<u>(145)</u>	<u>(8,260)</u>
從外來顧客所得可呈報分部虧損	(145)	(8,260)
	<u>(145)</u>	<u>(8,260)</u>
除稅前綜合虧損	<u>(19,503)</u>	<u>(2,692)</u>

可呈報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於二零一一年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356,613	331,020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12,060)	(13,840)
	<u>344,553</u>	<u>317,180</u>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57,005	152,158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124,714	84,299
	<u>124,714</u>	<u>84,299</u>
綜合總資產	<u>626,272</u>	<u>553,637</u>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69,108	106,216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16,099)	(18,042)
	<u>53,009</u>	<u>88,174</u>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1,964	1,414
	<u>1,964</u>	<u>1,414</u>
綜合總負債	<u>54,973</u>	<u>89,588</u>

##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得出：

### (a) 員工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薪酬及津貼	22,511	19,379	—	1,657	22,511	21,036
強積金計劃供款	514	505	—	53	514	558
	<u>23,025</u>	<u>19,884</u>	<u>—</u>	<u>1,710</u>	<u>23,025</u>	<u>21,594</u>

### (b) 其他營運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核數師酬金	1,321	1,003
固定資產折舊	<u>1,522</u>	<u>1,232</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核數師酬金	—	245
固定資產折舊	<u>—</u>	<u>566</u>

### (c)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貸款利息	7	38
	<u>7</u>	<u>38</u>

## 6. 所得稅

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之稅項數額為：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本期香港利得稅	—	753	—	—	—	753

由於本集團公司就稅項而言錄得虧損或其結轉稅項虧損超過本期間之應課稅溢利，故本期間並無繳納香港利得稅。過往期間之香港利得稅乃按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撥備。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與會計虧損之對賬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不包括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15,949)	(133)	(145)	(8,260)	(16,094)	(8,393)
按照在香港之適用所得稅率16.5%計算除稅前虧損之名義稅	(2,632)	(22)	(24)	(1,363)	(2,656)	(1,385)
毋須課稅之收入之稅項影響	(135)	(58)	—	(2)	(135)	(60)
就課稅而言不可扣減之開支之稅項影響	26	11	—	701	26	712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935)	(234)	—	—	(935)	(234)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3,814	1,043	30	511	3,844	1,554
其他	(138)	13	(6)	153	(144)	166
稅項開支	—	753	—	—	—	753

##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零)。

## 8.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之計算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19,50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虧損3,445,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普通股數561,497,722股普通股(二零一零年：534,338,000股普通股)計算，計算如下：

#### (i)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間(虧損)/溢利	(19,358)	4,81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間虧損	(145)	(8,260)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u>(19,503)</u>	<u>(3,445)</u>

#### (ii) 加權平均普通股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534,338,000	534,338,000
期內已發行新股份之影響	27,159,722	—
於六月三十日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	<u>561,497,722</u>	<u>534,338,000</u>

###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一致，此乃由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具有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

## 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應佔資產淨值	152,158	125,874
本期間/年度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409)	15,070
本期間/年度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入	10,256	14,206
本集團聯營公司轉撥可供出售投資至社保基金	—	(2,992)
來自聯營公司之股息收入	(6,000)	—
	<u>847</u>	<u>26,284</u>
期內已成立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4,000	—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佔資產淨值	<u>157,005</u>	<u>152,158</u>

## 10.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交易賬款	97,339	135,064
其他應收款項	41,243	4,289
	<u>138,582</u>	<u>139,353</u>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應收交易賬款按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74,177	125,346
30至60日	1,748	2,493
超過60日	21,414	7,225
	<u>97,339</u>	<u>135,064</u>

## 11. 銀行結餘及現金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手頭現金	15	15
銀行結餘		
— 已抵押	12,011	12,008
— 一般賬戶	275,514	211,288
	<u>287,525</u>	<u>223,296</u>
	<u>287,540</u>	<u>223,311</u>
按到期日		
銀行結餘		
— 活期及儲蓄賬戶	175,508	211,288
— 定期存款(三個月內到期)	112,017	12,008
	<u>287,525</u>	<u>223,296</u>

## 12.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b>54,440</b>	<b>89,055</b>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因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證券經紀業務而應向結算所及證券買賣客戶支付之款項之償還期限為該等交易之買賣日期後兩至三日不等。就商品及期貨合約買賣而向客戶收取之保證金，須於要求時償還。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整體表現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量化寬鬆貨幣政策持續；希臘債務危機蔓延至歐洲；及日本發生地震，均為投資市場增添重大不明朗因素。投資者質疑全球主要市場能否取得經濟增長。市場對信貸違約及利率回升之憂慮已進一步阻礙投資意欲。於香港，樓價高企導致租金飆升及政治問題，影響社會的和諧，而投資市場則繁榮不再。部分公司雖已展開首次招股項目，但仍要擱置股份發售之計劃。因此，市場已形成負面氣氛，而自第二季開始，有關氣氛則更為沉重。作為金融服務供應商，我們已受到這些負面情緒所影響。本集團錄得之營業額由4,370萬港元減少至3,280萬港元。

本年度上半年通脹幅度驚人，為本年代初以來之最高水平。因此，物業租金及吸引人才之成本大幅上升，所以營運成本出現了沉重壓力。扣除從佣金收入回扣之佣金支出，營運成本由3,380萬港元增加23%至4,160萬港元。

市況欠佳亦對從事私募股權投資之聯營公司構成影響。於首六個月，有關聯營公司幾乎未有為本集團帶來任何溢利。整體而言，本集團之虧損增加至1,95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虧損340萬港元)。

### 企業融資

於第二季，我們透過於市場上招聘專才重組此分部。企業融資分部現時設有股權資本市場團隊，以提升其處理大型項目之能力。此分部將致力從事募集資金規模較往年龐大之首次招股項目。除需要較長時間完成之首次招股項目外，企業融資分部會繼續擔任合規顧問、財務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以維持穩定收入。由於來自包銷之收入下跌，此分部之營業額亦有所下跌。期內營業額為65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2,080萬港元)。重組產生若干非經常性成本，進一步拖累業績。計算成本在內，業績轉為虧損84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溢利590萬港元)。

## 證券經紀

與去年同期之格局相同，首季投資情緒穩定，其中每日市場成交額約為760億港元。然而，市場成交額於第二季有所下跌。此外，市場上割喉減佣之情況持續，導致收入減少。因此，營業額下跌30%至1,18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1,680萬港元)，而虧損則已擴闊至68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虧損100萬港元)。

## 商品及期貨經紀

由於市場同業之佣金偏低，此分部之競爭仍然激烈。透過於去年第四季升級至新系統，我們之業務能力已有所提升。由於升級至新系統，我們於海外市場之業務在本年度上半年有所改善。營業額為20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170萬港元)而其產生之分部虧損則為20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虧損140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提供海外市場產品之相關成本增加所致。倘若有更多客戶使用該系統，則會提升成本效益。

## 財務策劃及保險經紀

樓市升勢凌厲締造之財富效應刺激理財產品需求。此外，由於物業未能確認為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項下之合資格投資，潛在投資者轉投其他投資掛鉤產品。此分部錄得之營業額上升至40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360萬港元)。然而，由於所賺取之佣金微薄及營運成本日益增加，業務競爭仍然激烈。此外，110萬港元之虧損(二零一零年：虧損110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產生之虧損相同。

## 資產管理

基金管理分部重新展開資產管理業務。我們已成立一家從事基金管理之聯營公司，而其專才團隊於加入本集團前均曾任職於著名金融集團。此分部已成立絕對回報基金。此外，我們已憑藉母公司之網絡，進軍直接投資市場。我們致力於部分高回報之中短期投資項目。由於基金運作及投資項目成熟需時，其於最近報告期尚未為本集團帶來具體貢獻。此分部於回顧期內並無錄得任何營業額，但其申報之可呈報分部虧損為160萬港元(二零一零年：虧損20萬港元)。虧損乃主要因維持牌照而產生。

## 未來展望

全球主要金融市場近期因美國信貸評級下調而導致之不穩情況，可能會維持一段時間，加上歐洲債務危機及中國之信貸緊縮措施，導致市場上之流動資金日益減少。債券孳息曾飆升至十年以來高位，意味投資者信心正在減弱。市場顯著憂慮經濟衰退，而投資者紛紛追捧瑞士法郎、黃金及日元等避險資產。我們預期，金融市場將繼續波動。本集團將不會改變就進行這三個主要核心範疇之業務而採取之策略。我們有信心應付未如理想的投資環境，但將會就此採取更為審慎之態度。

由於本集團之母公司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堅決致力於金融業務，本集團將憑藉其關係在中國開拓更多機會。本集團相信，儘管中國投資市場於近期受挫，但中國仍可提供一個可靠的投資環境。中國之龐大市場充滿機遇。預期市場僅於近期暫時受挫，並將會出現成本更為合理之良好投資項目。本集團將盡力尋找合適的投資項目，以提供中期回報。

### 財務資源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維持穩健。本集團概無任何借款。持有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牌照之所有集團公司均符合訂明之財務資源規定。為加強資金基礎及提供資金以支持資產管理業務，本公司按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配發一股新股份之基礎，以每股1.1港元之價格發行106,867,600股新股份。集資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165億港元。

### 或然負債

除就我們之全資附屬公司獲銀行提供之融資而提供公司擔保外，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擔保或保證協議。由於可動用之財務資源足以支持本集團之業務活動，我們並非經常動用該等融資。於報告期末，董事認為本公司將不大可能遭受索償。若干訴訟個案已獲當時之主要股東作出彌償。

### 匯率波動風險

終止本集團槓桿式外匯買賣業務後，所有業務均以港元或美元進行。所有資產及負債亦均以港元或美元計值。因此，本集團之匯率波動風險不大。

### 薪酬及人力資源發展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重新調配人手以擴展其業務。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證券經紀分部均有新入職員工加入。為應付於市場上聘用有能力員工之競爭，本集團於首季上調員工之整體薪金水平。我們向本集團各級員工提供具吸引力之薪酬福利，當中部分為績效掛鈎福利及包括其他福利。

###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零)。

### 供股

本公司已透過以供股方式於本公司資本中，就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按每股1.10港元之價格，發行106,867,6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新股份，籌集約1.165億港元(扣除相關開支)。供股獲超額認購，而106,867,600股普通股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發行。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除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透過採納及實施合適之企業管治常規，一直致力於提高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及透明度。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所列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其股份之行為守則。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所有時間，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均已遵守規定之標準。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董事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 公佈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inda.com.hk>公佈。本公司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將在適當時候於相同網站公佈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孝周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陳孝周先生

(主席)

高冠江先生

(副主席)

顧建國先生

趙紅衛先生

(董事總經理)

龔智堅先生

劉敏聰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國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汪同三先生

陳工孟先生

洪木明先生

網站：<http://www.cinda.com.hk>